

## 《与神同行》 神说话的目的（2）

今天我们要看的经文，是在加 1:11-17，经文这样说：“弟兄们，我告诉你们，我素来所传的福音，不是出于人的意思，因为我不是从人领受的，也不是人教导我的，乃是从耶稣基督启示来的。你们听见我从前在犹太教中所行的事，怎样极力逼迫残害神的教会，我又在犹太教中，比我本国许多同岁的人更有长进，为我祖宗的遗传更加热心。然而那把我从母腹里分别出来，又施恩召我的神。既然乐意将祂儿子启示在我心里，叫我把祂传在外邦人中，我就没有与属血气的人商量，也没有上耶路撒冷去，见那些比我先作使徒的，惟独往亚拉伯去，后又回到大马色。”

我们说，当神向人说话的时候，神总有特别的心意和目的在其中。神从来不说笼统或无意义的话，祂也不用模稜两可的语气，让我们摸不着头脑。相反的，神总是清晰的，直接的，将祂的心意显明。当神向人说话的时候，一般来说，神怀有三个目的，这是对每一个人都适用的。当我们明白神向我们说话的目的之后，我们就必然会更留心，更专注。不管我们在什么场合，透过什么途径听见神的信息，我们都知道神这三个目的是非常清楚的。

神向人说话的头一个目的，我们上一次已经看过了，就是神要我们明白真理，掌握真理，以致我们能够把真理化作我们的思想，使我们能够从神的角度去看事物。如果我们要掌握真理，要明白真理，我们就得用心去听，要全神贯注的去吸收，一点也不放松，不是左顾右盼的随便听听。

上一次我们已经谈过，有两种听道的人，一种是“被动的聆听者”，他们到教会去，或者是在家里听电台节目，又或者是收看电视节目，只是满足于听的过程。有时候，如果他们觉得不动听，或者不合他的口胃，他们就会不集中精神，任由脑海里天马行空的四处游荡，所以即使是听后也没有任何东西留在思想中。

另一种是“主动的聆听者”，他们非常积极，充满期待和渴望，预备了自己的圣经、笔和笔记本，要渴望听见圣经的真理，渴望神向他们的心灵说话，渴望在聚会中遇见神。他们渴望对圣经有新的发现，所以很留心的听，心无杂念，而是进入神的话语中，在必要时还会即使向神作出回应和决定。他们离去的时候，必然是满载而归，因为神要满足这颗飢渴的心灵，使他所愿的得以知足。他们渴望对圣经有更深入的认识，不愿意停留在现今的地步，他们渴望挑战，也希望得到造就和建立，有神话语的鼓励和提醒，因为这是他们的生命所需要的。这些就是主动的聆听者。弟兄姐妹到底我们是那一类的聆听者呢？我们对神的话采取什么态度呢？

如果我们对神真的有如飢如渴的心，如果我们真的渴望认识神，渴望神满足飢渴的心灵，我们不会计较时间，因为我们不想错失任何机会，错失神向我们说的话。所以，神向人说话的头一个目的，是要人明白真理。

第二个神向人说话的目的，是要人效法真理。明白真理是一回事，但是效法又是另一回事。神渴望塑造我们，使我们的生命能够活出真理。而真理的其中一个功效，就是能够改变人的生活，使我们更像基督。我们若是甘心接受神的塑造，真理就会作我们的引导，教导我们该怎样行，激励我们效法基督的生命。

我们如果要效法真理，首先就必须明白真理，认识真理，这个次序是不能颠倒的。首先是明白，然后才到效法。如果我们持之以恒，不断的学习，又把所学的应用在生活中，我们的生命，自然会有改变，自然会渐渐变成主的形象，这是假以时日就可以看见的果效。神能够用祂的话来模造我们，使我们像祂。罗 8:29 不是说，神的目的，是要我们效法祂儿子主耶稣的模样吗？而神要我们达成这个目的，其中所用的工具，就是祂的话。

我们明白真理，吸收真理，然后行在真理之中，不但是明白圣经的事实，熟悉一些圣经人物的故事，或者是知道一些圣经的原则，我们更要让真理影响我们的思想和生命，好让我们能把真理活现出来。事实上，有些人很熟悉圣经，他们有很多机会研究圣经，甚至是背诵其中的经文，了解到圣经的来龙去脉，从旧约到新约许多事情，他们都认识得很多，背圣经也背得很流畅，但如果不去实践，不去遵守，也对他们无益。圣经无法使他们的生命，模成主的形象。

我们看罗 12:1-2，保罗在这里说：“所以弟兄们，我以神的慈悲劝你们，将身体献上，当作活祭，是圣洁的，是神所喜悦的，你们如此事奉，乃是理所当然的。不要效法这个世界，只要心意更新而变化，叫你们察验何为神的善良，纯全可喜悦的旨意。”这是什么意思呢？保罗说，我们的心意要更新而变化，我们的心意怎样才能够更新而变化呢？其实这正是神真理所发出的功效。我们有神的真理，我们吸收神的话，然后我们的思想就自然会更新，因为吸收真理能够让我们的思想和真理融合，达成一致，神的道慢慢就会成我们的思想，我们就能够自然而然的用神的角度来看事物，来评估事物了。

如果我们凡事都能够从神的角度去看，明白神的心意，和神的心意相连一致，我们不但内心获得了更新，我们所表现出来外在的生活，也自然会有所不同，因为人是里外一致的，我们有怎样的心思，自然就有怎样的表现。耶稣基督住在我们里面，圣灵在我们里面要结出祂的果子来，我们的生命自然就会有所改变，成为像主一样的生命。里面改变得越多，外表所活出来的就必然会更不相同，那不是装作或模仿得来的，乃是生命自然的流露，是骗不了人的，所谓有诸于内而形诸于外，那是生命的表现。

比方说，有人得救了，领受了神的生命，很多人都渴望他的灵命能够有快速的进步。只要他努力追求去认识真理，又顺服圣灵的管治，他的灵命自然会有明显的长进，他的外表，态度和行为自然会让周围的人看见，信主之后的他跟信主之前是不一样的。他们不但灵命长进，更被神使用，生命充满了意义和价值。当然，成长需要时间，初信的人，就好像初生的婴孩那样，很幼嫩，需要多喝奶，才能成长。你会看见，大部份初信的基督徒，对神的话都是如飢如渴的，他们都是主动的聆听者，都是充满着期待和渴望去听道的，他们要明白圣经，而且要把真理实践在生活中。

要明白真理并不容易，要实践在生活中更是另一回事，一点不容易。但是，神却清楚告诉我们，祂在创世以前所定的旨意，就是要我们模成像主基督的模样，所以我们得朝这个方向前进，先是明白神的话，继而是效法神的话，让神的话改变我们的生命，使我们像主基督，我们更新自己的心思意念，与神的思想达成一致。当我们明白神的话之后，我们要对神的话作出回应，要接受神所给的挑战，要向神作出委身和承诺，这是作为基督徒所不可缺少的。

我们必须向神作出回应，我们是接受神的话，还是拒绝？如果我们拒绝，我们就是说，我不要这真理。但如果我们接受，我们就是承认这个真理，而且我们要依着真理去行，效法真理，要和真理达成一致，这是生命模成像主的途径方法。我们很羡慕有些基督徒，生命很像主，别人一看就可以知道他们的身份来，因为充满了基督的香气。但是我们要知道他们所付

出的努力和心志，他们是在明白了主的道之后，马上付诸实行，这样假以时日才成为今天人人羡慕的生命的。神的心意，是要我们效法祂儿子主耶稣基督的模样，而神所用的工具，就是圣经。

保罗在提后 1:5 说：“想到你心里无伪之信，这信是先在你外祖母罗以，和你母亲友尼基心里的，我深信也在你的心里。”这里保罗写信给提摩太，讲到提摩太的生命，其实得天独厚，因为有他外祖母罗以和母亲友尼基的影响，他们都是信靠和跟从神的人，给提摩太留下了美好的榜样，这两个人的生命，都对提摩太造成深远的影响。一个是外祖母，一个是母亲，两位女性都同样明白真道，而她们又让真道在它们的生命中发挥作用。

友尼基因为看见母亲罗以的榜样，看见福音在她母亲身上发生这么大的功效，所以跟着去相信和投入，而友尼基自己的生命再传给下一代，就是提摩太，提摩太的生命也直接受到了影响。他们三代都获得了神的恩典，生命也直接得到了神话语的影响，这真是一个很好的榜样，让我们看见神的话怎样影响一个人的生命，而一个人的生命又是怎样影响着另一个人的生命。所以，单是明白真道是不够的，还要被主的话得着，活出，去实践，还要去效法，让圣经成为我们生活的座右铭，让我们的生活和圣经的教训达成一致。

我们来看雅 1:23-25，雅各在这里说：“因为听道而不行道的，就像人对着镜子看自己本来的面目，看见，走后，随即忘了他的相貌如何。惟有详细察看那全备使人自由之律法的，并且时常如此，这人既不是听了就忘，乃是实在行出来，就在他所行的事上，必然得福。”雅各在这里讲到了两种对真理有不同回应的人，一种是听了走了，随即忘了；但另一种乃是听了之后，决志把所听的实行出来。神就因此改变他们，塑造他们，使他们的生命像主。弟兄姊妹，我们不必介意自己对真理认识不多，只要我们将所明白的道实行出来，我们的生命自然会经历奇妙的大改变，我们的灵命自然会有快速的生长。那些一味听道而不行道的人，其实是没有得到丝毫益处的，因为生命不会因为听了道而获得改变，只有行道的人，生命才能够有所改变。

神向人说话的第三个目的，就是要我们去传讲真理，与人分享。神不满足我们只明白真理，即使我们将真理实践出来，效法真理而行，生命有所改变了，神依然不满足，因为只是关乎我们个人的生命和获益而已，与扩展天国还差一段距离。因此神向人说话的第三个目的，就是要我们去把神的信息传开，跟人分享，这是很重要的，也是神向我们所怀的期望和心意。我们不但要明白，这是最初步的，我们也不但去实践真理，让神透过真理去改变我们的生命，使我们像主，我们还要踏出最后一步，就是去传扬真理，把我们所认识，所明白的真理，与他人分享。

当然，这三个目的的次序，是不能调换的。我们如果不明白真理，就不能去实行，更不要说去传扬，所以认识和明白真理，是头一步。有了认识和明白之后，就要自己先去实行，最后才是把真理传开，与他人分享。我们要去告诉别人，神到底是怎样的，耶稣基督到底在我们的生命中作了何事，我们要将耶稣的好处与他人分享，要引领别人也归到耶稣名下。

这其实正是基督徒灵命成长的过程，我们要先明白真理，继而将真理实践出来，让生命有改变，之后才去为主传扬真道，这是神在我们身上完整的计划，要我们明白，效法和传扬。到底我们是不是一个明白神心意，尊重神心意，又愿意神的心意获得满足的人呢？主耶稣有一群跟从祂的门徒，祂花了三年多的时间栽培他们，和他们朝夕相处，言教身教，让他们认识祂，听祂的教训，观察祂的生活。

到耶稣离开地上的时候，祂不忘把一个伟大的使命交给门徒，这大使命不但是给当时的门徒，也包括给后来每一个信耶稣，作耶稣门徒的人，包括了你和我在内。我们绝不能让所学的道，停在我们这里，乃要去跟别人分享。耶稣在太 28:19-20 说：“所以你们要去，使万民作我的门徒，奉父子圣灵的名，给他们施洗。凡我所吩咐你们的，都教训他们遵守，我就常与你们同在，直到世界的末了。”这是一个带条件的应许，所应许的就是“主必常与我们同在，直到世界的末了”，但条件就是“我们要去传扬福音，以及教导人认识和遵行神的话”。凡符合这条件的，这应许就实现在他们身上，主的同在就必然是一生一世的。

主耶稣知道我们无法靠自己的能力，去实践主的大使命，因为这使命是非常艰巨的，所以祂赐圣灵给我们，圣灵与我们一起同工，加给我们力量，我们才可以做成主差我们去的。所以徒 1:8 说：“但圣灵降临在你们身上，你们就必得着能力，并要在耶路撒冷，犹太全地，和撒玛利亚，直到地极，作我的见证。”主耶稣吩咐门徒要留在耶路撒冷，直到圣灵降临在他们身上，得着神的能力，才出去为主传扬福音。弟兄姊妹，神的心意，不是要我们只停留在明白圣经，或者是实践圣经的阶段，我们还要出去，为主传扬真道。

其实，三样都是重要的，我们要一生追求认识神，明白真理，而效法真理也是重要的，这样的生命才能影响别人。不然的话，我们只是增加头脑的知识，但实践上，生命却发挥不了影响力。我们的生命有了改变，这是别人都能看见的事实，也成为最有力的见证，吸引人也要相信耶稣，愿意追求真理。我们传扬真理，这当然包括“口传”，但却不限于口传，更包括我们的生活方式，我们的态度，我们个人的经历，我们整个的生命。

当我们跟别人说，“这就是发生在我生命里的事，我这么信，结果就是这样。”一个活生生的例子就显现在他们眼前，不由得他们否认。神要是我身上作这奇妙的工，也必然能够同样在你身上作同样奇妙的工。今天，我们熟悉很多真理，我们几乎每天都有机会听，但是我们抱着什么心态去听道呢？我们对神的话语又有没有积极的回应和承诺呢？

要知道，我们传扬主的道不是孤军作战的，因为主与我们一起前去，圣灵成为我们随时的大力和指引，我们唯一的责任就是去传而已，果效怎样是神来负责的。我们负责撒种，其他的工作神自然会看顾和完成。一个依从神话语生活的人，他生活的各方面都必然会受到影响。不论是工作，是经济，是家庭，是人际关系，是个人的爱恶等，都必然受到神话语的影响。惟有这样，我们整个人才能够得到如此彻底的改变，是神亲自作成的工。

弟兄姊妹，你今天处在哪一个阶段呢？还是从未开始过追求圣经，只满足于得救就算呢？我们对神话语有追求的心吗？追求认识神和明白真理，是我们一生的目标吗？我们有废寝忘食的去渴慕神的话，不眠不休的要去明白神的道理吗？还是我们只等空余的时间，偶而才翻一下圣经呢？我们的心愿能决定我们可以明白多少神的话，这要看我们是个主动的聆听者，还是个被动的聆听者。我们是筛选过神的话，才决定要不要去遵从，还是我们一明白，就急不及待的要去实践出来呢？

有些人多有机会听真理，有些人机会较少，但不要紧，这不影响我们对神的追求和渴慕，只要我们知道多少，立即去实行，我们的灵命自然会成长，一点一滴累积下来，就已经很有收获了。只怕我们只处在明白的阶段，从来没有决心去遵行，怕付代价，也怕真理对我们有太多的要求，所以我们不太愿意实行真理。然后，我们有去传扬真道吗？我们有和别人分享我们所信的基督耶稣吗？我们是闭口不言的呢？还是我们忠于主的大使命，把握机会去传扬福音，领人归主呢？

不要以为传福音只是全职作传道的人的工作，又或者是奉派到海外的宣教士的人的专利，其实不是。每一个跟从主信奉主的人，都在这大使命中，不管我们愿不愿意，都是接受了这大使命，接受了主的托付，我们将来要向主交账。因为神把我们拯救回来，神不是只要我们享福，神更是要求我们去扩展祂的国度，去宣扬祂的圣名，让我们明白主的使命，明白扩展神国度的重要，也乐意负起责任，尽力宣扬天国的福音。直到今天，依然有许多地方的人，没有听闻福音，不明白真道，我们还要加把劲，努力的实践主的大使命。

不论我们身处的环境怎样，都是神美意的安排。祂要使用我们去作祂传福音的工具，去见证祂和传扬祂。若是我们面对艰难和困境，我们可以向神祷告。诗 31:1-5，大卫这样说：“耶和华阿，我投靠你，求你使我永不羞愧，凭你的公义搭救我。求你侧耳而听，快快救我，作我坚固的磐石，拯救我的保障。因为你是我的巖石，我的山寨，所以求你为你名的缘故，引导我，指点我。求你救我脱离人为我暗设的网罗，因为你是我的保障。我将我的灵魂交在你手里，耶和华诚实的神阿，你救赎了我。”